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土地收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兴窑地块收储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天津市土地利用事务中心（以下简称“市土整中心”）签署《补偿协议》，交易标的为公司位于天津市东丽区万新街增兴窑地块，全部收储补偿金额为人民币 13,812.85 万元，我公司享有土地补偿款为人民币 11,093.9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土地收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70）。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市土整中心拨付的全部土地收储补偿款人民币 13,812.85 万元，其中我公司享有土地补偿款为人民币 11,093.93 万元。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上述收储款进行会计处理，本次交易将增加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 9,723.05 万元。具体的会计处理和对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14日